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07年度第17期 研發處推廣教育組辦理社工師學分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在職進修，提高社會工作專業知識與職能，並取得社工師國家考試資格。
- 三、招生班別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社工學分班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大專院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30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25人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- 六、開設課程：(一)授課總時數為一學分18小時，成績及格者發給成績單。
(二)本班次為學分班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，該修習之學分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。
- 七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07年12月14日(五)止。
- 八、停課：逢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抗拒之重大天災時，依上課地點之縣(市)政府發佈通知為主，恕不另行通知，所耽誤之課程，由老師於上課內自行補足或調整時間補課，彈性調整之放假日及國定假日則正常上課。
- 九、開班日期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

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教室	次數	上課日期	
社會團體工作	謝宏林 梁美榮 姚奮志	18:30-22:05	旭 502	14	一	12/17、12/24、1/7、1/14、1/21、1/28、2/11、2/18、2/25、3/4、3/11、3/18、3/25、4/1
社會工作研究法	潘國仁 陳宇嘉	18:30-22:05		14	二	12/18、12/25、1/8、1/15、1/22、1/29、2/12、2/19、2/26、3/5、3/12、3/19、3/26、4/2
社會學	鄧明賢 李易駿	18:30-22:05		14	三	12/19、12/26、1/2、1/9、1/16、1/23、1/30、2/13、2/20、2/27、3/6、3/13、3/20、3/27
方案設計與評估	陳世堅 鐘文君 鍾蕎憶	18:30-22:05		14	五	12/21、12/28、1/4、1/11、1/18、1/25、2/1、2/15、2/22、3/1、3/8、3/15、3/22、3/29
社會心理學	林義盛 王玲琇 陳宇嘉	08:30-12:00		14	六	12/22、12/29、1/5、1/12、1/19、1/26、2/2、2/16、2/23、3/2、3/9、3/16、3/23、3/30
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楊慧滿 鄭慧清 陳宇嘉	13:00-16:30		14	六	12/22、12/29、1/5、1/12、1/19、1/26、2/2、2/16、2/23、3/2、3/9、3/16、3/23、3/30
社會工作實習：實地實習	陳宇嘉 陳俊穎 張貞祥	16:40-20:10		14	六	12/22、12/29、1/5、1/12、1/19、1/26、2/2、2/16、2/23、3/2、3/9、3/16、3/23、3/30

十一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(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 78 號)

十二、收費標準：每學分2,000元整，可單修可全修。

十三、報名繳費

(一) 收費標準：每學分(含學雜費)2,000元整。

(二) 專案減免辦法：本校教職員生7折，本校校友8折，本校推廣教育舊生9折。

(三) 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1、親洽報名：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費用，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(信心樓1F)報名。

2、郵寄報名：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購買郵局匯票(抬頭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)(臺請寫繁體)，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收，並註

明姓名及報名班別(郵寄信封封面如附件二)。

十四、退費規定：依據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退學者，應依下列標準退費。

- 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二)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時，學員得選擇更換課程1次或申請辦理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五、報名文件：

新生依序檢附下列文件：如附件一、二

- (一)學員報名資料表(請以正楷填寫)。
- (二)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1式1張(請在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)。
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- (四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- (五)申請學分費優惠者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十六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12月14日(五)止。
- (二)正式開班：107年12月17日(一)、107年12月18日(二)、107年12月19日(三)、107年12月21日(五)、107年12月22日(六)，課程如有異動，將另行公告。
- (三)各班未達開課人數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全額退費。
- (四)為確保教學品質，學員缺課時數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，該門課視同未修而不予計入學分，並不得退費。
- (五)每門課需舉行考試或繳交報告，由任課教師評定學期成績。
- (六)本校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:吳小姐，連絡電話:06-2112320(專線)。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07 年度第 17 期					照 片	
【社工師學分班】報名表						
課程名稱： ☐ 社會團體工作 ☐ 社會工作研究法 ☐ 社會學 ☐ 方案設計與評估 ☐ 社會心理學 ☐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☐ 社會工作實習：實地實習						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
出生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	
優惠	☐ 是 ☐ 否	優惠折數	折	申請資格別	☐ 本校教師/職員 ☐ 本校校友 ☐ 本校學生 ☐ 本校推廣教育舊生	
畢業學校				貼身分證正面影本		
科系別						
服務單位						
職務/年資						
工作性質				貼身分證反面影本		
通訊電話	日間： 夜間： 手機：					
E-mail						
通訊住址						
戶籍住址				☐ 同通訊住址		
緊急連絡人		關係		電話		
資料來源	☐ 網路 ☐ 報紙 ☐ 海報 ☐ DM ☐ 親友介紹 ☐ 其他_____					
報名日期	年	月	日	學生簽名		

700

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18號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 吳綾娟小姐 收

【地址】

【姓名】

課程名稱：

- ☐報名表
- ☐最高學歷證明影本
- ☐照片一張
- ☐郵局匯票(抬頭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)
- ☐身分證影本
- ☐申請學分費優惠相關證明文件